

## 13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海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省直医疗机构能力建设-2022年后勤院内零星维修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B包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省直医疗机构能力建设-2022年后勤院内零星维修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维修改造类服务项目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中天建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3人，营业收入为1395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798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中天建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07月29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